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民國111及110年度

地址：新竹縣竹北市台元一街5號12樓之1及12樓之2

電話：(03)6215899

§ 目 錄 §

項	目	頁	次	財 務 報 表 附 註 編 號
一、	封 面	1		-
二、	目 錄	2		-
三、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3		-
四、	會計師查核報告	4~7		-
五、	合併資產負債表	8		-
六、	合併綜合損益表	9~10		-
七、	合併權益變動表	11		-
八、	合併現金流量表	12~13		-
九、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14		一
	(二) 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14		二
	(三) 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14~15		三
	(四) 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5~24		四
	(五) 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4~25		五
	(六) 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5~46		六~二五
	(七) 關係人交易	47		二六
	(八) 質抵押資產	47		二七
	(九) 其 他	48		二八
	(十) 附註揭露事項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49、51~52		二九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49、53		二九
	3. 大陸投資資訊	49、54~55		二九
	4. 主要股東資訊	50、56		二九
(十一)	部門資訊	50		三十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11 年度（自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鄧 富 吉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1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富鼎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富鼎集團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富鼎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富鼎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富鼎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營業收入真實性

富鼎集團主要從事功率半導體（Power MOSFET）設計及銷售，考量收入認列先天具有較高之舞弊風險且管理階層可能存有達成預期財務目標之壓力。因是，本會計師將本年度銷售顯著成長且金額係屬重大之經銷商客戶銷貨收入真實性列為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執行下列主要查核程序：

1. 執行內部控制測試以了解富鼎集團之銷貨收入流程及相關控制制度之設計與執行情形。
2. 自銷售明細選取樣本，檢視客戶訂單、出貨通知單、出口報單及檢視銷貨對象與收款對象是否有異常情形，以確認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1 及 110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富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富鼎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富鼎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富鼎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富鼎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富鼎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富鼎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富鼎集團民國 111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劉 建 良

劉建良



會計師 林 文 欽

林文欽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00028068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2 年 2 月 21 日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684,839	11	\$ 693,779	19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2,596,010	42	44,825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十）	9,616	-	30,552	1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及十）	705,533	11	981,146	28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十及二六）	43,341	1	46,320	1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	4	-	12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十一）	872,626	14	599,180	17
1470	其他流動資產	53,003	1	4,450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964,972	80	2,400,264	67
	非流動資產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七）	24,108	-	27,500	1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八）	140,469	2	89,203	2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四及九）	2,000	-	345,121	10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及十二）	458,255	8	434,909	12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三）	7,196	-	1,861	-
1780	無形資產（附註四）	2,878	-	2,00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33,199	1	34,04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十四）	539,536	9	238,745	7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1,207,641	20	1,173,388	33
1XXX	資 產 總 計	\$ 6,172,613	100	\$ 3,573,652	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六）	\$ -	-	\$ 270,000	8
2150	應付票據	3,853	-	37,328	1
2170	應付帳款	300,597	5	584,554	16
2219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七）	245,981	4	203,721	6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	122,947	2	116,288	3
22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及十三）	3,244	-	687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	-	15,456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10,278	-	8,236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86,900	11	1,236,270	34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六）	-	-	128,725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3,391	-	-	-
2580	租賃負債（附註四及十三）	3,954	-	1,229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7,345	-	129,954	4
2XXX	負債總計	694,245	11	1,366,224	38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九）				
3100	普通股股本	1,173,405	19	813,405	23
3200	資本公積	2,977,555	48	344,555	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145,127	2	79,848	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5,722	1	51,961	2
3350	未分配盈餘	1,314,457	21	941,713	26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485,306	24	1,073,522	30
3400	其他權益	(156,857)	(2)	(25,722)	(1)
31XX	本公司業主總計	5,479,409	89	2,205,760	62
36XX	非控制權益	(1,041)	-	1,668	-
3XXX	權益總計	5,478,368	89	2,207,428	62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6,172,613	100	\$ 3,573,652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富吉

經理人：黃林鍾

會計主管：譚梅英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
每股盈餘為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附註四）	\$ 3,911,138	100	\$ 4,203,639	100
5000	營業成本（附註十一及二十）	<u>2,512,961</u>	<u>64</u>	<u>2,953,209</u>	<u>70</u>
5900	營業毛利	<u>1,398,177</u>	<u>36</u>	<u>1,250,430</u>	<u>30</u>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				
6100	推銷費用	101,704	3	99,362	2
6200	管理費用	224,751	6	202,688	5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1,911	4	119,407	3
645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u>81</u>)	-	-	-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498,285</u>	<u>13</u>	<u>421,457</u>	<u>10</u>
6900	營業淨利	<u>899,892</u>	<u>23</u>	<u>828,973</u>	<u>20</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100	利息收入	24,550	1	2,881	-
7010	其他收入（附註二十及 二六）	5,707	-	4,23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附註 二十）	169,361	4	(34,908)	(1)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	(<u>2,129</u>)	-	(<u>4,936</u>)	-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u>197,489</u>	<u>5</u>	(<u>32,729</u>)	(<u>1</u>)
7900	稅前淨利	1,097,381	28	796,244	19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200,284</u>	<u>5</u>	<u>144,764</u>	<u>4</u>
8200	本年度淨利	<u>897,097</u>	<u>23</u>	<u>651,480</u>	<u>1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 52,733)	(1)	\$ 27,208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702	-	(986)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合計	(50,031)	(1)	26,222	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847,066	22	\$ 677,702	16
	淨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899,827	23	\$ 652,787	15
8620	非控制權益	(2,730)	-	(1,307)	-
8600		\$ 897,097	23	\$ 651,480	1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849,775	22	\$ 679,026	16
8720	非控制權益	(2,709)	-	(1,324)	-
8700		\$ 847,066	22	\$ 677,702	16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50	基 本	\$ 8.83		\$ 8.03	
9850	稀 釋	\$ 8.58		\$ 7.87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富吉



經理人：黃林鍾



會計主管：譚梅英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係新台幣千元

代 碼	歸 屬	於	本	公 司	其 他 業 務 主 權 之 項 目				總 計	總 計										
					保	留	盈	溢												
A1	110 年 1 月 1 日餘額	普 通 股 股 本	\$ 813,405	資 本 公 積	\$ 333,480	法 定 盈 餘 公 積	\$ 60,021	特 別 盈 餘 公 積	\$ 79,758	未 分 配 盈 餘	\$ 362,296	總 計	\$ 502,075	外 國 營 運 機 構 財 務 報 表 換 算 之 兌 換 差 額	遞 延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資 產 未 實 現 評 價 損 益	員 工 未 賺 得 酬 酬	\$ -	(\$ 51,961)	\$ 1,596,999	
B1	109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19,827	-	(19,827)	-	-	-	-	-	-	-	-	-	-	-	-
B17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27,797	-	-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7,797)	-	-	-	-	-	-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1 元	-	-	-	-	-	-	-	-	(81,340)	(81,340)	(81,340)	(81,340)	-	-	-	-	(81,340)	(81,340)	-
C17	應付股利逾期失效轉列資本公積	-	-	-	-	9	-	-	-	-	-	-	-	-	-	-	-	-	-	9
D1	110 年度淨利 (損)	-	-	-	-	-	-	-	-	652,787	652,787	652,787	652,787	-	-	-	-	-	-	652,787
D3	110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969)	27,208	-	-	26,239	26,239	26,239
D5	110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652,787	652,787	652,787	652,787	(969)	27,208	-	-	26,239	26,239	679,026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11,066	-	-	-	-	-	-	-	-	-	-	-	-	-	11,066
Z1	110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13,405	344,555	79,848	51,961	941,713	1,073,522	(7,154)	(18,568)	(25,722)	2,205,760	2,205,760	2,205,760	-	1,668	-	-	2,207,428	(1,307)	2,206,121
B1	110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	65,279	-	(65,279)	-	-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	-	-	26,239	-	-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	-	(26,239)	-	-	-	-	-	-	-	-	-	-	-	-
B5	股東現金股利—每股 6 元	-	-	-	-	-	-	-	-	(488,043)	(488,043)	(488,043)	(488,043)	-	-	-	-	(488,043)	(488,043)	-
D1	111 年度淨利 (損)	-	-	-	-	-	-	-	-	899,827	899,827	899,827	899,827	-	-	-	-	-	-	899,827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	-	-	-	-	-	-	-	2,681	(52,733)	-	-	(50,052)	(50,052)	(50,052)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	-	-	-	-	-	-	-	-	(50,052)	(50,052)	849,775
E1	現金增資	350,000	2,536,800	-	-	-	-	-	-	-	-	-	-	-	-	-	-	-	-	2,886,800
K1	發行員工限制型股票	10,000	82,300	-	-	-	-	-	-	-	-	-	-	-	-	(92,300)	(92,300)	-	-	-
N1	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	-	-	-	-	-	-	-	-	-	-	-	-	-	-	-	-	13,900
N1	認列員工限制型股票酬勞成本	-	-	-	-	-	-	-	-	-	-	-	-	-	-	-	-	-	-	-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173,405	\$ 2,977,555	\$ 145,127	\$ 25,722	\$ 1,314,457	\$ 1,485,306	(\$ 4,473)	(\$ 71,301)	(\$ 156,857)	\$ 5,479,409	\$ 5,479,409	\$ 5,479,409	(\$ 81,083)	(\$ 1,041)	-	\$ 5,478,368	-	\$ 5,478,368	\$ 5,478,36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富吉

經理人：黃林鐘

會計主管：譚梅英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097,381	\$ 796,24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508	20,508
A20200	攤銷費用	3,712	3,352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81)	-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 資產之淨損失	3,392	-
A20900	財務成本	2,129	4,936
A21200	利息收入	(24,550)	(2,881)
A21300	股利收入	(2,305)	(666)
A21900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25,117	11,066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222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 益）	4,079	(77,198)
A24100	未實現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154,097)	28,333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30	應收票據	20,936	(11,942)
A31150	應收帳款	366,263	(204,526)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4,659	(4,290)
A31200	存 貨	(277,525)	199,536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48,553)	17,600
A32130	應付票據	(33,475)	(1,661)
A32150	應付帳款	(328,553)	21,709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8,990	92,771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042	(6,198)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732,069	887,915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2,870	2,06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2,759)	(5,432)
A33500	支付所得稅	(189,382)	(40,01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52,798</u>	<u>844,534</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1年度	110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	(\$ 102,033)	\$ -
B00100	取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	(27,50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2,554,605)	(387,867)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383,057	208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0,278)	(94,041)
B03800	存出保證金(增加)減少	(345,858)	100,44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4,552)	(2,902)
B06800	其他非流動資產減少(增加)	56,220	(124,62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722)	-
B07600	收取之股利	2,305	666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2,606,466)	(535,61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	181,860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270,000)	(191,86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	57,97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144,181)	(12,649)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2,450)	(619)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488,043)	(81,340)
C04600	現金增資	2,886,800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1,982,126	(46,638)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62,602	(13,944)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8,940)	248,33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693,779	445,441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684,839	\$ 693,779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鄧富吉



經理人：黃林鍾



會計主管：譚梅英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及業務範圍

本公司於 87 年 7 月 17 日設立，主要經營電子元件設計、積體電路設計、半導體設計及測試服務等業務。

本公司於 93 年 4 月 9 日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股票上櫃，並於 93 年 4 月 15 日正式掛牌。另於 98 年 10 月 29 日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期局核准股票上市，並於 98 年 12 月 11 日於臺灣證券交易所正式上市掛牌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2 年 2 月 21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 (二) 112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1）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2023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適用此項修正。

註 2：於 2023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所發生之會計估計值變動及會計政策變動適用此項修正。

註 3：除於 2022 年 1 月 1 日就租賃及除役義務之暫時性差異認列遞延所得稅外，該修正係適用於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後所發生之交易。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2)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即使於資產負債表日後至通過發布財務報告前已完成長期性之再融資或重新安排付款協議，亦屬流動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惟負債之條款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分類。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

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五、附表三及四。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除自有土地不提列折舊外，其餘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個別現金產生單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及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及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與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

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附買回債券，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授信期間尚未清償債務，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上述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金融負債非屬持有供交易及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收入認列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半導體產品之銷售。由於半導體產品於運抵客戶指定地點時或起運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

(十二) 租 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租賃期間屆滿時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之現值衡量，租賃給付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折現。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三) 借款成本

所有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四)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五)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員工認股權或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或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

合併公司發行限制員工權利股票時，係於給與日認列其他權益（員工未賺得酬勞），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一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或限制員工權利股票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一員工認股權或資本公積一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假設及估計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將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近期之發展及對經濟環境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

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32	\$ 92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240,400	332,740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定期存款	162,763	-
附買回債券	<u>281,544</u>	<u>360,947</u>
	<u>\$684,839</u>	<u>\$693,779</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興櫃股票	\$ 24,108	\$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u>-</u>	<u>27,500</u>
	<u>\$ 24,108</u>	<u>\$ 27,500</u>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非流動</u>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8,478	\$ -
國內上櫃私募股票	26,313	55,937
國內興櫃股票	30,369	-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8,348	15,304
國外未上市（櫃）股票	<u>16,961</u>	<u>17,962</u>
	<u>\$140,469</u>	<u>\$ 89,203</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上述公司普通股及特別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		
定期存款	\$ 2,596,010	\$ 17,145
附買回債券	-	27,680
	<u>\$ 2,596,010</u>	<u>\$ 44,825</u>
<u>非 流 動</u>		
質押定存單	<u>\$ 2,000</u>	<u>\$ 345,121</u>

質押資訊，參閱附註十四及二七。

十、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因營業而發生	\$ 9,743	\$ 30,679
減：備抵損失	(127)	(127)
	<u>\$ 9,616</u>	<u>\$ 30,552</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713,061	\$ 988,628
減：備抵損失	(7,528)	(7,482)
	<u>\$ 705,533</u>	<u>\$ 981,146</u>
<u>催 收 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327	\$ 1,434
減：備抵損失	(1,327)	(1,434)
	<u>\$ -</u>	<u>\$ -</u>
<u>其他應收款</u>		
應收退稅款	\$ 25,551	\$ 34,217
應收收益	12,620	940
其 他	5,170	11,163
	<u>\$ 43,341</u>	<u>\$ 46,320</u>

(一)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月結 60~150 天，對應收帳款不予計息。

在接受新客戶之前，合併公司係透過外部信用評等系統評估該潛在客戶之信用品質並設定該客戶之信用額度。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與現時財務狀況、產業經濟情勢，並同時考量 GDP 預測及產業展望。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703,893	\$ 2,253	\$ 5,649	\$ 1,266	\$ 713,06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613)	(5,649)	(1,266)	(7,528)
攤銷後成本	<u>\$ 703,893</u>	<u>\$ 1,640</u>	<u>\$ -</u>	<u>\$ -</u>	<u>\$ 705,533</u>

110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90 天	逾期 91 ~ 180 天	逾期 超過 180 天	合計
總帳面金額	\$ 978,746	\$ 8,492	\$ 24	\$ 1,366	\$ 988,62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 預期信用損失）	-	(6,131)	(24)	(1,327)	(7,482)
攤銷後成本	<u>\$ 978,746</u>	<u>\$ 2,361</u>	<u>\$ -</u>	<u>\$ 39</u>	<u>\$ 981,14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7,482	\$ 7,492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81)	-
重 分 類	107	-
外幣換算差額	20	(10)
年底餘額	<u>\$ 7,528</u>	<u>\$ 7,482</u>

(二) 催 收 款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已逾期之重大金融資產個別評估是否存在客觀減損證據，考量交易對方償付狀況發生不利變化、逾期支付件數增加等跡象，予以轉列催收款，並全額提列備抵呆帳。

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年初餘額	\$ 1,434	\$ 1,434
重 分 類	(107)	-
年底餘額	<u>\$ 1,327</u>	<u>\$ 1,434</u>

十一、存 貨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原 料	\$ 62,985	\$ 85,701
在 製 品	496,209	353,094
製 成 品	<u>313,432</u>	<u>160,385</u>
	<u>\$ 872,626</u>	<u>\$ 599,18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2,508,882	\$ 3,030,407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回升利益）	<u>4,079</u>	(<u>77,198</u>)
	<u>\$ 2,512,961</u>	<u>\$ 2,953,209</u>

存貨淨變現價值回升係因銷售先前已提列跌價損失之商品所致。

十二、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電腦通訊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合計
成本								
110年1月1日餘額	\$ 110,906	\$ 261,089	\$ 93,874	\$ 11,963	\$ 10,872	\$ 3,313	\$ 181,576	\$ 673,593
增添	28,789	42,585	3,785	611	13,342	-	4,346	93,458
處分	-	-	(2,765)	(16)	(284)	(3,213)	(45)	(6,323)
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	-	-	-	2,548	-	972	3,520
淨兌換差額	-	-	-	(2)	(1)	(1)	(79)	(83)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139,695</u>	<u>\$ 303,674</u>	<u>\$ 94,894</u>	<u>\$ 12,556</u>	<u>\$ 26,477</u>	<u>\$ 99</u>	<u>\$ 186,770</u>	<u>\$ 764,165</u>
累計折舊								
110年1月1日餘額	\$ -	\$ 36,620	\$ 81,083	\$ 10,838	\$ 10,611	\$ 2,586	\$ 172,855	\$ 314,593
折舊費用	-	5,776	3,311	622	1,891	14	8,227	19,841
處分	-	-	(2,331)	(16)	(209)	(2,500)	(45)	(5,101)
淨兌換差額	-	-	-	(2)	(1)	(1)	(73)	(77)
110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2,396</u>	<u>\$ 82,063</u>	<u>\$ 11,442</u>	<u>\$ 12,292</u>	<u>\$ 99</u>	<u>\$ 180,964</u>	<u>\$ 329,256</u>
110年12月31日淨額	<u>\$ 139,695</u>	<u>\$ 261,278</u>	<u>\$ 12,831</u>	<u>\$ 1,114</u>	<u>\$ 14,185</u>	<u>\$ -</u>	<u>\$ 5,806</u>	<u>\$ 434,909</u>
成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139,695	\$ 303,674	\$ 94,894	\$ 12,556	\$ 26,477	\$ 99	\$ 186,770	\$ 764,165
增添	1,730	3,505	4,531	670	24,592	-	8,426	43,454
處分	-	-	(8,588)	(5,478)	(10,496)	-	(17,102)	(41,664)
淨兌換差額	-	-	3	3	1	1	153	161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141,425</u>	<u>\$ 307,179</u>	<u>\$ 90,840</u>	<u>\$ 7,751</u>	<u>\$ 40,574</u>	<u>\$ 100</u>	<u>\$ 178,247</u>	<u>\$ 766,116</u>
累計折舊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42,396	\$ 82,063	\$ 11,442	\$ 12,292	\$ 99	\$ 180,964	\$ 329,256
折舊費用	-	6,140	3,339	633	3,321	-	6,678	20,111
處分	-	-	(8,588)	(5,478)	(10,496)	-	(17,102)	(41,664)
淨兌換差額	-	-	-	3	1	1	153	158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48,536</u>	<u>\$ 76,814</u>	<u>\$ 6,600</u>	<u>\$ 5,118</u>	<u>\$ 100</u>	<u>\$ 170,693</u>	<u>\$ 307,861</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141,425</u>	<u>\$ 258,643</u>	<u>\$ 14,026</u>	<u>\$ 1,151</u>	<u>\$ 35,456</u>	<u>\$ -</u>	<u>\$ 7,554</u>	<u>\$ 458,255</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辦公大樓	50年
機電動力設備	15年
機器設備	6年
電腦通訊設備	3至7年
辦公設備	1至5年
租賃改良	5年
其他設備	1至5年

設定作為擔保借款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三、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運輸設備	<u>\$ 7,196</u>	<u>\$ 1,861</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1年度</u> <u>\$ 7,732</u>	<u>110年度</u> <u>\$ 1,914</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運輸設備	<u>\$ 2,397</u>	<u>\$ 667</u>

(二) 租賃負債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3,244	\$ 687
非 流 動	\$ 3,954	\$ 1,229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	0.92%~1.03%	0.92%~1.19%

(三) 其他租賃資訊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2,285	\$ 2,520
低價值資產租賃費用	\$ 100	\$ 118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4,894	\$ 3,262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停車位及符合低價值資產租賃之辦公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四、其他資產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非 流 動</u>		
存出保證金	\$ 358,050	\$ 1,761
長期預付貨款	180,764	236,984
預付設備款	722	-
	<u>\$ 539,536</u>	<u>\$ 238,745</u>

合併公司為確保穩定之代工產能，與供應商簽訂產能保證合約，並預付長期貨款以維護合約之履行；另為保留供應商產能，合併公司亦提供美元定存單作為產能保證金，嗣後於 111 年 1 月修正原協議，改以支付保證金計美金 11,520 仟元，並於保證合約約定達成時返還，請參閱附註九及二七。

十五、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有 權 權 益 及 表 決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1年 12月31日	110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Future Technology Consulting (B.V.I.), Inc.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本 公 司	Perfect Prime Limited (以下簡稱 Perfect 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本 公 司	橙穀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橙穀公司)	買 賣 業	87.96%	87.96%	註 1
本 公 司	富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以下簡稱富鴻公司)	一般投資業	100%	100%	註 2
Perfect 公司	深圳富澄電子有限公司	買 賣 業	100%	100%	
橙穀公司	無錫橙芯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製 造 業	100%	100%	

註 1：橙穀公司分別於 111 年 7 月及 110 年 7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比例皆為 50%。

註 2：係 110 年 7 月設立。

(二) 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六、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無擔保借款</u>		
— 銀行借款	\$ -	\$ 270,000

銀行週轉性借款之利率於 110 年 12 月 31 日為 0.90%~0.93%。

(二) 長期借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擔保借款</u> (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	\$ 144,181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分	-	(15,456)
長期借款	\$ -	\$ 128,725

該銀行借款係以合併公司自有土地及建築物抵押擔保，借款到期日為 119 年 12 月至 120 年 6 月，合併公司分別於 111 年 8 月及 10 月提前償還借款，截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借款利率為 0.99~1%。

十七、其他應付款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應付員工及董事酬勞	\$ 172,695	\$ 124,473
應付薪資及獎金	37,737	34,209
應付設備款	5,383	2,207
應付勞務費	1,310	1,251
應付股利	831	831
其 他	28,025	40,750
	<u>\$ 245,981</u>	<u>\$ 203,721</u>

十八、退職後福利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十九、權 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u>200,000</u>	<u>200,000</u>
額定股本	<u>\$ 2,000,000</u>	<u>\$ 2,0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u>117,341</u>	<u>81,341</u>
已發行股本	<u>\$ 1,173,405</u>	<u>\$ 813,405</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為長期策略發展及提升競爭力，於 111 年 4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私募普通股，以 35,000 仟股額度內，授權董事會自股東會決議之日起一年內辦理私募現金增資發行普通股。本公司於 111 年 5 月 20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洽特定應募人，並以 111 年 5 月 31 日為增資基準日，發行私募普通股 35,000 仟股，每股私募價格為 82.48 元，共募得資金 2,886,800 仟元，並已於 111 年 6 月 14 日完成資本額變更登記。

本公司另於 111 年 4 月 13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辦理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1,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無償發行。上述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案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於 111 年 5 月 20 日核准申報生效，並以 111 年 10 月 13 日為增資基準日。

(二) 資本公積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1)</u>		
股票發行溢價	\$ 2,780,784	\$ 243,984
已失效認股權	68,367	68,367
庫藏股票交易	12,728	12,728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股東逾時效未領取股利	9	9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u>		
員工認股權	25,758	11,858
限制員工權利股票	82,300	-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2)	7,609	7,609
	<u>\$ 2,977,555</u>	<u>\$ 344,555</u>

1. 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2. 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本公司年度決算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彌補累積虧損後，再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得不再提列，其餘再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餘額，併同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股東紅利。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考量公司處於營業成長期，為配合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並滿足股東對現金流量的需求，就前項可供分配盈餘提撥分配股東股利，其中現金股利不得低於股利總額之 10%，惟此項盈餘分派之種類及比率得視當年度實際獲利及資金狀況，經股東會決議調整之。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 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於 111 年 4 月 13 日及 110 年 7 月 30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0 及 109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10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109年度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65,279	\$ 19,827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6,239	27,797		
現金股利	488,043	81,340	\$ 6	\$ 1

本公司 112 年 2 月 21 日董事會擬議 111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股股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89,98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50,052	
現金股利	586,702	\$ 5

有關 111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12 年 5 月 18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十、本年度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11年度	110年度
股利收入	\$ 2,305	\$ 666
其 他	3,402	3,568
	<u>\$ 5,707</u>	<u>\$ 4,23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1年度	110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173,828	(\$ 24,2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		
融資資產之淨損失	(3,392)	-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	-	(1,222)
其 他	(1,075)	(9,460)
	<u>\$ 169,361</u>	<u>(\$ 34,908)</u>

(三) 財務成本

	111年度	110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2,010	\$ 4,864
租賃負債之利息	59	5
其他利息費用	60	67
	<u>\$ 2,129</u>	<u>\$ 4,936</u>

(四) 折舊及攤銷

	111年度	110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20,111	\$ 19,841
使用權資產	2,397	667
無形資產	<u>3,712</u>	<u>3,352</u>
合 計	<u>\$ 26,220</u>	<u>\$ 23,860</u>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9,741	\$ 10,295
營業費用	<u>12,767</u>	<u>10,213</u>
合 計	<u>\$ 22,508</u>	<u>\$ 20,50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88	\$ 415
營業費用	<u>3,424</u>	<u>2,937</u>
合 計	<u>\$ 3,712</u>	<u>\$ 3,352</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365,242	\$ 315,48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附註十八）	6,786	6,308
股份基礎給付	25,117	11,066
其他用人費用	4,186	4,063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401,331</u>	<u>\$ 336,92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39,577	\$ 36,387
營業費用	361,754	300,537
	<u>\$ 401,331</u>	<u>\$ 336,924</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分別以不低於 8% 及不高於 3%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12 年 2 月 21 日及 111 年 2 月 24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110年度
員工酬勞	12%	12%
董事酬勞	1.5%	1.5%

金 額

	111年度	110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152,617	\$ 110,643
董事酬勞	19,077	13,83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0 及 109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0 及 109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92,449	\$134,126
未分配盈餘加徵	3,970	2,873
以前年度之調整	(370)	(2,278)
	<u>196,049</u>	<u>134,721</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u>4,235</u>	<u>10,043</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200,284</u>	<u>\$144,76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稅前淨利	<u>\$ 1,097,381</u>	<u>\$ 796,244</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	\$ 215,487	\$ 159,510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9,046	1,891
免稅所得	(297)	(90)
已實現投資損失	(10,628)	(6,000)
未分配盈餘加徵	3,970	2,873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23	-
投資抵減	(16,947)	(10,790)
其他	-	(35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370)	(2,278)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00,284</u>	<u>\$ 144,764</u>

(二)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1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1,881	\$ 816	\$ 12,697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9,627	(76)	19,551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75	(1,375)	-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1,160</u>	<u>(209)</u>	<u>951</u>
	<u>\$ 34,043</u>	<u>(\$ 844)</u>	<u>\$ 33,199</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未實現兌換利益	<u>\$ -</u>	<u>\$ 3,391</u>	<u>\$ 3,391</u>

110 年度

	<u>年 初 餘 額</u>	<u>認 列 於 損 益</u>	<u>年 底 餘 額</u>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23,944	(\$ 12,063)	\$ 11,881
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失	17,579	2,048	19,627
未實現兌換損失	1,403	(28)	1,375
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u>1,160</u>	<u>-</u>	<u>1,160</u>
	<u>\$ 44,086</u>	<u>(\$ 10,043)</u>	<u>\$ 34,043</u>

(三)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虧損扣抵	<u>\$ 58,294</u>	<u>\$ 58,007</u>

(四) 未使用之虧損扣抵

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虧損扣抵相關資訊如下：

<u>尚 未 扣 抵 金 額</u>	<u>最 後 扣 抵 年 度</u>
\$ 9,445	115
17,586	116
11,775	117
15,053	118
4,319	119
<u>116</u>	<u>121</u>
<u>\$ 58,294</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合併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情形如下：

	核 定 年 度
本 公 司	109
橙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9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11年度	110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u>\$ 899,827</u>	<u>\$ 652,787</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1 年度	110 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01,957	81,34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1,623	1,045
員工認股權	1,205	547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u>47</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04,832</u>	<u>82,933</u>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員工認股權計畫

本公司分別於 110 年 3 月及 107 年 5 月給與員工認股權憑證各為 2,000 單位，每一單位可認購普通股 1,000 股。給與對象包含本公

公司及子公司符合特定條件之員工。認股權之存續期間為 6 年，憑證持有人於發行屆滿 2 年、3 年及 4 年後分別可行使 40%、30% 及 30% 之認股權。認股權行使價格為發行當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格，認股權發行後，遇有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發生變動時，認股權行使價格依規定公式予以調整。

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單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單	加權平均 行使價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2,065	\$ 46.55	235	\$ 26.40
本年度給與	-	-	2,000	47.21
本年度離職失效	-	-	(170)	26.40
年底流通在外	<u>2,065</u>	39.05	<u>2,065</u>	46.55
年底可執行	<u>65</u>		<u>46</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 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元)	\$ -		\$ 18.63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22.10~\$39.60	\$26.40~\$47.21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	1.36~4.19 年	2.36~5.19 年

111 及 110 年度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13,900 仟元及 11,066 仟元。

(二) 限制員工權利新股

本公司股東會於 111 年 4 月 13 日決議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總額 10,000 仟元，計發行 1,000 仟股，每股面額 10 元，每股認購價格為 0 元(即無償發行)，董事會授權董事長訂定增資發行基準日為 111 年 10 月 13 日。

員工自獲配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後需於各既得日當日仍在職，且期間未曾有違反公司勞動契約、工作規則、競業禁止、保密協議或與公司間合約約定等情事，並達成公司所設定個人績效評核指標與

公司營運目標，各年度可既得之最高股份比例為：發行後屆滿一年 30%、屆滿二年 30%，以及屆滿三年 40%。

員工獲配或認購新股後未達既得條件前受限制之權利如下：

1. 除繼承外，不得將該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出售、質押、轉讓、贈與他人、設定負擔，或作其他方式之處分。
2. 股東會之出席、提案、發言、表決及選舉權等權利，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相同，且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3. 其他權利包括但不限於：股息、股利、法定公積及資本公積受配權、現金增資之認股權等，與本公司已發行之普通股股份相同，相關作業方式依信託保管契約執行之。

員工未達成既得條件時，本公司將依法無償收回所給予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並予以註銷。

111 年度本公司因發行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認列之酬勞成本為 11,217 仟元。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員工未賺得酬勞餘額為 81,083 仟元，帳列其他權益之減項。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 12 個月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其帳面價值金額與公允價值並無重大差異。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11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興櫃股票	\$ 24,108	\$ -	\$ -	\$ 24,108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58,478	\$ 26,313	\$ -	\$ 84,791
－國內興櫃股票	30,369	-	-	30,369
－國內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25,309	25,309
合 計	\$ 88,847	\$ 26,313	\$ 25,309	\$ 140,469

110 年 12 月 31 日

	第 1 級	第 2 級	第 3 級	合 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國內未上市				
(櫃)股票	\$ -	\$ -	\$ 27,500	\$ 27,500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u>				
<u>按公允價值衡量之</u>				
<u>金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				
股票	\$ -	\$ 55,937	\$ -	\$ 55,937
－國內外未上市				
(櫃)股票	-	-	33,266	33,266
合 計	\$ -	\$ 55,937	\$ 33,266	\$ 89,203

111 及 110 年度無第 1 等級與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 融 工 具 類 別	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
國內上市(櫃)股票－私募 股票	按期末之可觀察股票價格及考量缺乏流動 性折價等資料所評估之金融資產公平 價值。

3.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非上市（櫃）公司股票主要係以市場法，參考同類型公司評價衡量其公允價值，所使用之不可觀察輸入值為流動性折價，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7.48%~26.89% 及 20.03%~24.68%。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24,108	\$ 27,50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		
金融資產（註 1）	4,399,389	2,143,504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		
工具投資	140,469	89,203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 2）	550,431	1,239,784

註 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定期存款、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票據、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工具投資、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合併公司之財務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五) 財務風險資訊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以及利率變動風險。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人民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5%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5%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5% 予以調整。有關外幣匯率風險之敏感性分析，主要係針對財務報導期間結束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計算。當新台幣對各貨幣升值／貶值 5% 時，合併公司於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80,108 仟元及 69,706 仟元。

(2) 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681,117	\$ 750,893
－金融負債	7,198	271,916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01,584	332,691
－金融負債	-	144,18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

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50 基點，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50 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1 及 110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3,008 仟元及 943 仟元，主要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存款與借款之暴險。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僅與評等相當於投資等級以上（含）之企業進行交易。該等資訊係由獨立評等機構提供；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將總交易金額分散至各信用評等合格之客戶，並透過每年由企業管理階層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之客戶群廣大且相互無關聯，故信用風險之集中度不高。合併公司並無對任何單一交易對方或任何一組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有重大的信用暴險。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合併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該額度之維護。

(1) 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下表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年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應付票據	\$ 3,853	\$ -	-
應付帳款	300,597	-	-
其他應付款	245,981	-	-
租賃負債	3,298	3,977	-
	<u>\$ 553,729</u>	<u>\$ 3,977</u>	<u>\$ -</u>

110 年 12 月 31 日

	要 求 即 付 或 短 於 1 年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270,611	\$ -	\$ -
長期借款	15,860	63,440	78,145
應付票據	37,328	-	-
應付帳款	584,554	-	-
其他應付款	203,721	-	-
租賃負債	701	1,240	-
	<u>\$ 1,112,775</u>	<u>\$ 64,680</u>	<u>\$ 78,145</u>

(2) 融資額度

	<u>111年12月31日</u>	<u>110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每年重新檢視)		
— 已動用金額	\$ -	\$ 270,000
— 未動用金額	<u>800,000</u>	<u>470,000</u>
	<u>\$ 800,000</u>	<u>\$ 74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156,830
— 未動用金額	<u>180,000</u>	<u>181,140</u>
	<u>\$ 180,000</u>	<u>\$ 337,97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國創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鴻揚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二）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其他應收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48	\$ -

（三）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1年度	110年度
其他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212	\$ -

（四）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1年度	110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11,160	\$ 75,711
退職後福利	540	540
	<u>\$ 111,700</u>	<u>\$ 76,251</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作為銀行借款、產能保障及海關進口通關之擔保品：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質押定存單（帳列按攤銷後成本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2,000	\$ 345,121
土 地	61,590	139,695
建 築 物	<u>187,521</u>	<u>261,278</u>
	<u>\$251,111</u>	<u>\$ 746,094</u>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59,710	30.710 (美元：新台幣)		\$	1,833,694		
人 民 幣		12,990	4.408 (人民幣：新台幣)			57,260		
美 金		90	6.967 (美元：人民幣)			2,764		
						<u>\$ 1,893,718</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8,866	30.710 (美元：新台幣)		\$	272,275		
美 金		628	6.967 (美元：人民幣)			19,286		
						<u>\$ 291,561</u>		

110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u>外 幣 資 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	67,515	27.680 (美元：新台幣)		\$	1,868,815		
人 民 幣		6,425	4.344 (人民幣：新台幣)			27,910		
						<u>\$ 1,896,725</u>		
<u>外 幣 負 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 金		17,280	27.680 (美元：新台幣)		\$	478,310		
美 金		878	6.372 (美元：人民幣)			24,303		
						<u>\$ 502,613</u>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如下：

外 幣	111年度		淨兌換(損)益	110年度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匯	率	
美 元	29.805 (美元：新台幣)		\$ 173,440	28.009 (美元：新台幣)		(\$ 24,489)
人 民 幣	4.422 (人民幣：新台幣)		317	4.341 (人民幣：新台幣)		221
			<u>\$ 173,757</u>			<u>(\$ 24,268)</u>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附表一。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附表二。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附表五。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六。

三十、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主要經營電子元件積體電路及半導體之設計、測試及買賣等業務。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將公司整體視為單一部門，其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合併財務報表一致，請詳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

(一) 主要產品收入

合併公司主要產品收入為功率半導體之銷售。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地區為台灣。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依銷售客戶地區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分別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非流動資產	
	111年度	110年度	111年12月31日	110年12月31日
台灣	\$ 2,636,756	\$ 2,539,030	\$ 649,715	\$ 675,596
中國	1,057,668	1,529,991	100	164
其他	<u>216,714</u>	<u>134,618</u>	<u>-</u>	<u>-</u>
	<u>\$ 3,911,138</u>	<u>\$ 4,203,639</u>	<u>\$ 649,815</u>	<u>\$ 675,760</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客戶 A	\$ 615,585	\$ 436,208
客戶 B	<u>311,957</u>	<u>512,014</u>
	<u>\$ 927,542</u>	<u>\$ 948,222</u>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持 有 之 公 司	有 價 證 券 種 類 及 名 稱	與 有 價 證 券 發 行 人 之 關 係	帳 列 科 目	期 末				備 註
				股 數 (仟 股)	帳 面 金 額	持 股 比 例 %	公 允 價 值	
本 公 司	股 票							
	元隆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427	\$ 26,313	1	\$ 26,313	
	亞瑟萊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7	8,348	5	8,348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甲種特別 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6	29,958	-	29,958	
Future Technology Consulting (B.V.I.), Inc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乙種特別 股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496	28,520	-	28,520	
	股 票							
富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Seaward Electronics, Inc. (Cayman)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733	16,961	13	16,961	
	振大環球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非流動	261	24,108	-	24,108	
	微矽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915	30,369	1	30,369	

註 1： 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會計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 投資子公司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三及四。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3）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2）
0	本公司	無錫橙芯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 28,557	註4	1
1	Future Technology Consulting (B.V.I.), Inc.	深圳富澄電子有限公司	(2)	應收帳款	2,306	註4	-
2	無錫橙芯微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深圳富澄電子有限公司	(2)	預付款項	18,388	註4	-
				勞務費	3,168	註4	-
				勞務費	9,702	註4	-

註1：此附表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上述交易。

註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項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項目者，以期末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3：與交易人之關係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4：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相類似。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所 在 地 區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原 始 投 資 金 額		期 末 持 有		被 投 資 公 司 帳 面 金 額	本 期 認 列 之 本 期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之 投 資 (損) 益	備 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股 數 (仟 股)	比 率 %				
本 公 司	Future Technology Consulting (B.V.I), Inc.	英屬維京群島	一般投資業	\$ 75,937	\$ 75,937	2,350	100	\$ 19,433	(\$ 4,397)	(\$ 4,397)	註 1
	Perfect Prime Limited	薩 摩 亞	一般投資業	USD 2,350	USD 2,350						
				14,540	14,540	450	100	5,028	4,775	4,775	
	橙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買 賣 業	USD 450	USD 450	1,715	87.96	(7,606)	(22,677)	(19,947)	
	富鴻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台 灣	一般投資業	100,000	100,000	8,000	100	(66,572)	(2,719)	(2,719)	
				80,000	30,000						

註 1：橙毅公司於 111 年 7 月辦理減資彌補虧損，減資銷除股份比例為 50%。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1)	本期期初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 台灣匯出累積 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 間接投資之 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 末 投 資 帳 面 價 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備 註
					匯 出	收 回							
深圳富澄電子有限公司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電器批發業、電器零售業、產品外觀設計業、資訊軟體服務業、其他設計業(電子元件設計、積體電路設計、半導體設計)、其他工商服務業(電子元件、積體電路、半導體等電子測試服務)、電子材料批發業、電子材料零售業	\$ 13,512 USD 440	(2)A	\$ 13,512 USD 440	\$ -	\$ -	\$ 13,512 USD 440	\$ 4,804 USD 161	100%	\$ 4,804 USD 161	\$ 4,872 USD 159	\$ -	
無錫橙芯微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積體電路、軟體的設計、開發、技術服務；電子產品、儀器儀錶、通信設備、電腦及輔助設備的批發、備金代理及進出口業務。	63,766	(3)	63,766	-	-	63,766	(22,104)	100%	(22,104)	(14,729)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核 准 投 資 金 額	依 經 濟 部 投 審 會 規 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註2)
\$ 77,278	\$ 77,278	\$ 3,287,645

註 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再投資大陸。
 - A. 透過 Perfect Prime Limited 再投資。
- (3) 透過國內子公司橙穀科技再投資大陸。

註 2：依據經濟部投審會「大陸地區從事投資或技術合作審查原則」規定之限額為本公司淨值或合併淨值之百分之六十，其較高者。

註 3：本表所列外幣資產及損益金額係分別按 111 年 12 月 31 日期末及平均匯率 US\$1=NT\$30.710 及 US\$1=NT\$29.805 換算新台幣表達。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及其他相關資訊

民國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大 陸 被 投 資 公 司 名 稱	交 易 類 型	進、（銷）貨	價 格	交 易	條 件	應 收（付）票 據、帳 款		未 實 現 損 益	備 註
		金 額		付 款	與 一 般 交 易 之 比 較	金 額	百 分 比		
無錫橙芯微電子科技有限 公司	銷 貨	(\$ 28,557)	註 1	月結 60 天	相 當	\$ 2,306	-	\$ -	

註 1：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係依雙方約定交易價格進行。

富鼎先進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1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股)	持 股 比 例
國創半導體股份有限公司	35,000,000	29.83%